

证券代码：430375

证券简称：星立方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## 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》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剩余94,740,468.08元未使用。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剩余41,629,070.40元未使用。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剩余1,124,485.09元未使用。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剩余7,070.15元未使用。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。

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现将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有关核查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2018年第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#### 1、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

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，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,600万股，每股面值1.00元，每股实际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.64元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4,640,000.00元。

该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11月28日全部到位，缴存银行为北京银行股份

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（账号：20000013920200025675684，为公司专门设立验资账户），并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中天运[2018]验字第90074号《验资报告》审验。

公司于2019年1月8日收到《关于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19]77号），除利息收入外，该账户自2018年11月28日至2019年1月8日未发生任何资金收支，公司按照规定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。

## 2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根据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和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，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结构，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，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。

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期间：2018. 11. 28 至 2022. 12. 31	
募集资金金额（1）	94,640,000.00
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（2）	97,739,774.51
其中：股票发行费用	552,600.00
支付工资、房租及运营费用	10,887,943.29
支付各项税费	5,593,838.00
中介服务费	1,124,000.00
项目开发及采购	79,580,728.25
手续费及其它	664.97
其中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0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0
银行存款利息（3）	3,099,774.51
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（4）=（1）-（2）+（3）	0

其中，2022年度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：

期间：2022. 1. 1 至 2022. 12. 31	
募集资金余额（1）	7,070.15

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（2）	7,082.05
其中：股票发行费用	
支付工资、房租及运营费用	7,082.05
支付各项税费	
中介服务费	
项目开发及采购	
手续费及其它	
其中：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	
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	
银行存款利息（3）	11.9
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（4）=（1）-（2）+（3）	0

### 3、募集资金期末余额

公司于2018年11月完成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并将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合计94,640,000.00元转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截至2018年12月31日，公司尚未使用本次募集资金。截至2019年12月31日，募集资金期末余额41,629,070.40元。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募集资金期末余额1,124,485.09元。截至2021年12月31日，募集资金剩余7,070.15元。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。

## 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公司按照股票发行方案、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规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，并按照财务制度进行管理。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，保护投资者的利益，公司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》的规定建立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、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、使用、变更、管理和监督进行规定。其中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已于2016年8月15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于2016年8月31日经2016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2018年11月公司与主办券商及商业银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

协议》，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清华园支行（账号：20000013920200025675684）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将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9,464.00万元存入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进行统一严格管理使用。

自2018年11月募集资金专户建立至2021年12月31日，公司在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余额的过程中，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既定计划来使用募集资金，未出现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。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。若未来公司通过发行股票来募集资金，公司将每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分别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

### 三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管理使用募集资金账户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计划实施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合法、有效，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。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北京星立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1日